

公開類		編 製 機 關	花蓮縣文化局
年報	年度結束日起二個月內填報	表 號	11019-90-01-2

花蓮縣文化局經費概況

中華民國113年度

單位：千元

機關別	經 費	總 計	歲 出 預 算 執 行 數	代 辦 經 費 執 行 數
	總 計	532,370	476,136	56,234
填表	審核	業務主管人員	機關首長	
		主辦統計人員		

資料來源：依據本直轄市、縣(市)文化局（處、中心）暨所屬機關所報資料彙編。
填表說明：本表應編製1式3份，1份送文化部文化資產局，1份送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主計處，1份自存。